

证券代码：873849

证券简称：金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拟收储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收储情况概述

根据共青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印发〈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通知》，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的位于共青城翰林路以北、发展大道以东宗地，出让合同编号为 DGE2021006，产权证号赣（2021）共青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169 号，面积 16739.55 平方米，因纳入《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收储计划表》，该土地使用权将被政府收储。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规划，拟同意由共青城市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自然资源局”）以收储方式收回公司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被共青城市人民政府收储的议案》，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收储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系政府主导行为，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收储对方的基本情况

共青城市自然资源局为共青城市人民政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的行

政机关，与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联关系。

三、收储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收储的资产为公司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信息如下：

土地权证编号：赣（2021）共青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169 号

土地用途：其它商服用地

土地面积：16739.55 平方米

预计回收补偿价款：本次收储主要依据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基准，收储的金额约为 3903.53 万，最终补偿价款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

上述土地存在抵押等转让限制的情况，公司将根据本次收储事项进展及时与相关权利人协商解决。

四、收储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共青城市自然资源局签署相关协议。公司本次《关于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被共青城市人民政府收储的议案》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履行相关程序后签署相关协议，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事项的授权

本次收储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土地收储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公司土地收储的手续及文件签署等相关事宜。

六、本次收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土地使用权由政府有偿收回，有利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改善公司财务状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收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